

新竹市立香山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友善校園-《今日香中》35 期校刊徵稿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108 課綱培養學生適性揚才、終身學習之宗旨。
- 二、本校 114 學年度學務處工作計畫。

貳、目標：

- 一、從創作中養成創新應變、科技資訊與媒體識讀、藝術涵養與美感等多元能力。
- 二、提供本校師生溝通橋樑，執行校務宣導，培育優質人文素養並建立良善校園文化。
- 三、激發學生寫作興趣及藝文潛能，豐富校園學習生活成長紀錄，表現學生多元學習之歷程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學務處社團活動組。

肆、協辦單位：國文科、美工科、香中青年社。

伍、主題：「相信自己」

說明：成長的路上，我們時常在他人的聲音與世界的節奏中前行，卻也在某些時刻，停下腳步，傾聽內心最真實的回響。「香信自己」，是一句溫柔而堅定的提醒——在變動的世界裡，學會相信自己的選擇，走出屬於自己的方向。學習，不只發生在課堂之中，也存在於觀察世界的目光裡、生活細微的片段中。當我們理解不同環境所孕育的價值，體會日常選擇對身心的影響，並在反覆嘗試中找到適合自己的步調，便是在一次次的經驗中，慢慢靠近真正的自己。

本期校刊邀請師生以文字、圖像或影像，記錄那些相信自己的瞬間——也許是一個重新出發的念頭，一次勇敢嘗試的決定，或是一段靜靜累積的成長歷程。願這些故事如微光般，在校園中彼此照亮，讓「香信自己」不只是口號，而成為陪伴香中人前行的力量。

陸、徵稿類別：

序號	項目	說明
1	散文類	主題：須扣合「香信自己」主題，自訂作品名稱。 格式： 1. 字數 800~1000 字，以 word 排版，A4 大小、直式橫書、單行行高、繁體中文、篇名 14 級新細明體並置中、內文 12 級標楷體並左右對齊、每段開頭空兩格。 2. 內文中請 <u>勿</u> 包含任何個人資訊，亦 <u>不得</u> 標示班級姓名，若違反此規定將不列入評選。
2	攝影小品類	主題：須扣合「香信自己」主題，自訂作品名稱。 格式： 1. 照片拍攝地點不限，限 JPG 電子檔。 2. 務必搭配文字說明，字數 50~100 字，可直接在報名表單上提供文字說明。 3. 照片及文字說明中請 <u>勿</u> 包含任何個人資訊，亦 <u>不得</u> 標示班級姓名，若違反此規定將不列入評選。

柒、徵稿辦法

一、請同學踴躍參加，每人可投稿多項徵稿類別，每項類別投稿每人以 1 件為限。作品經評選後依據名次給予獎勵，並授權學校刊登於《今日香中 35 期》。作品請勿出現腥、羶、色、暴力、霸凌等不雅內容，切勿抄襲或挪用他人作品，以免觸法，如經查屬實為抄襲之行為時，予以校規懲處。

二、凡投稿作品如未符合本徵稿計劃之相關規定、主題精神或格式要求者，得不予採用，且不列入評選與評分，亦不另行通知，投稿者不得異議。

三、送件方式

- (一) **散文類**：線上投稿電子檔。稿件檔案名稱為「**徵稿類別項目-班級姓名-作品名稱**」
(範例:散文類-101 林香山-香信自己)，並將作品 PDF 檔上傳至：

114 學年度香中校刊投稿報名表

<https://forms.gle/gd6CP3G9o7zyMyuj7>



- (二) **攝影小品**：請參照「三 (一)」送件方式，上傳作品 JPG 電子檔。

四、注意事項：信件主旨、附件檔案名稱、稿件內容未依規定格式者，得不予收件。

五、收稿日期：即日起至 **114 年 03 月 06 日 (星期五) 中午 12:00 前**。

六、評分標準：由評審依主題表達 40%、創意呈現 30%、內容技巧 30% 為標準評比。所有作品皆高、國中部分開評比，擇優選出前三名和佳作人數十位，如評審認定未達標準者，得以從缺。

捌、獎勵：

名次	獎狀	備註
一	√	嘉獎兩支
二	√	嘉獎乙支
三	√	嘉獎乙支
佳作	√	X